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長榮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長大秘字第114001878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長榮大學募款收入分配及獎勵辦法」及「長榮大學募款獎勵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依據：114年12月15日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代理校長 孫惠民